**蚌埠学院电子信息安徽省高峰培育学科设备更新项目**

**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尊敬的供应商：

蚌埠学院拟对电子信息安徽省高峰培育学科设备更新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进行询比采购，具体要求如下：

一、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具有营业执照且有相关的营业范围，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1、对蚌埠学院电子信息项目基本情况及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开展尽职调查，与相关单位进行沟通，收集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和基础数据；

2、按照要求及相关政策规定，编制蚌埠学院电子信息项目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协助甲方取得发改部门批复文件；

3、根据需要及时进行调整、补充完善等工作。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肆万玖仟玖佰元（¥ 49900）。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不含等于）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供应商应根据要求，即日起至2024年3月23日18：00（北京时间）前，将以下材料一式三份密封，封面注明投标项目名称、公司名称、日期等信息，封面及骑缝盖公司章，交到蚌埠学院发展规划处发展规划科办公室416室。

报价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报价函；报价函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公司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资质文件（所提供证件资料必须加盖公章，真实有效，具有法律效应）。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有）（加盖公章）。

3．报价函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公司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报价函的价格一经我校认可，即为签约价。供应商一经作出报价，不可撤回。否则，该供应商在今后三年内不得参与我校所有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函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成交原则

有效最低价：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联系方法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曹山路1866号蚌埠学院

联系人：吉梅

电话：17730052112